

#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112學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

## 112年度提升勞動教育教師研習營實施計畫

### 壹、計畫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 貳、目的

為使我國國民能將勞動人權、尊嚴勞動、勞動倫理與法制等概念內化為一種認知、價值觀及生活態度，並瞭解勞資雙方之權利及義務，進而相互尊重與合作，以達勞資間權益之平衡，故強化我國國民勞動意識係為本部重要勞動政策之一。

為提升國民對勞動權益之認識，應使勞動意識扎根於校園，使相關知識能循課程發展模式逐步建立。考量教育階段學習方式係以課堂聽取教師講學為主，故教師對於推動國民建立勞動意識，落實勞動教育政策目的至關重要，爰協助教師具備正確勞動觀念及知識，並支援其勞動教育專業發展，有助國民建立完善之勞動概念。

###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勞動部
- 二、承辦單位：勞動部勞動關係司、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國立臺南一中)

### 肆、辦理內容

- 一、參加對象：全國各公私立普通型、綜合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之教師，以社會領域教師為優先錄取，共40人。
- 二、時間：112年11月17~18日（週五~週六），共二天。
- 三、地點：桃園區(待招標後通知)
- 四、報名方式：
  - (一)即日起至112年10月30日（一）截止，請填寫 google 表單後送出始完成報名程序。
  - (二)錄取通知：112年11月3日（五）前以 E-mail 寄發錄取人員，未錄取則不另通知。[註]錄取順序：
  1. 高中職公民與社會科教師
  2. 高中職社會領域教師
  3. 全國各高中職教師
  - (三)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Bh6ej2H8xV4KJodx6>
  - (四)因人數限制及為資源有效使用，請斟酌課務與交通往返等因素，準時與會並全程參與。
- 五、研習時數：請於課程結束後填寫回饋問卷，以利中心核發研習時數。全程參加者核予研習時數15小時。

伍、研習課程表

【第1日】 112年11月17日（星期五）09:30-18:00		
時間	活動內容	
09:30-09:50	報到	
09:50-10:00	開幕式	
10:00-11:30 (2)	《勞動新法解析》 論性別平等工作法之變革	黃碧芬律師
11:30-13:00	午餐、車程	
13:00-17:00 (4)	《企業參訪》 公司如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企業工會對提升勞工權益之影響	待定
17:00-17:30	綜合座談	
17:30-18:00	車程	
18:00	晚餐	

【第2日】 112年11月18日（星期六）08:30-17:30		
時間	活動內容	
08:15-08:30	報到	
08:30-10:00 (2)	《勞動權益大拼盤》 論貿易自由化及疫情後時代勞雇 雙方面臨就業及勞動權益問題	林屋君律師
10:00-10:10	休息	
10:10-11:40 (2)	《團結力量大》 論團結權的行使與保護實務	韓仕賢秘書長
11:40-12:40	午餐	
12:40-15:10 (3)	《團結力量大》 論貿易自由化對勞動三權影響 及教師教學策略解析	鄭中睿理事
15:10-17:10 (2)	《勞動教育攻略》 1. 教案發展與分享 2. 勞動教育教材研發與分享 (就影視探討勞權議題)	待定
17:10-17:30	綜合座談	

\*主辦單位保有課程內容調整、修正之權利。

## 陸、其他事項

- (一)本次研習由主辦單位提供錄取教師膳食、住宿、交通及課務排代費。申請相關辦法於錄取名單確認後，另隨文檢附。
- (二)為配合執行「政府機關及學校餐廳禁用免洗餐具」及「政府機關、學校紙杯減量方案」，並響應環保，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及環保餐具。
- (三)如遇天災、疫情或不可抗力之因素，為配合政府規定，主辦單位得依實際情況通知學員活動停止辦理或延期。
- (四)聯絡人：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 顏小姐，電話：06-2371206#601，電子郵件：  
chunni@gm.tnfnsh.tn.edu.tw